



帝國金融

集團有限公司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8029)

年度報告

202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較在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分；(2)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3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展望及發展
14	董事及職員
16	董事會報告
27	企業管治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8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丁港 (主席)
鄭美程
呂文華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詹德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
杜健存
洪海集

審核委員會

杜健存 (主席)
陳天立
洪海集

薪酬委員會

陳天立 (主席)
杜健存
洪海集

提名委員會

杜健存 (主席)
陳天立
洪海集

公司秘書

楊敏華

合規主任

鄭美程

授權代表

鄭丁港
鄭美程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觀塘
海濱道181號
One Harbour Square
26樓03室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29

網址

www.8029.hk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31,354,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為**10,776,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3,597,000**港元。
-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7,600,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1,354,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收入約**30,273,000**港元增加**3.5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117,622,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3,597,000**港元。

年內，比特幣價格回升，本集團可從中受惠。我們對其長遠發展充滿信心。

本集團致力承擔社會責任，為弱勢社群及貧困人士作出貢獻。本集團員工積極參與文化教育、災難援助、環境保護、健康衛生等各類慈善活動。本集團將繼續在內部弘揚我們為社會奉獻真誠和愛心的企業文化，承擔我們相關的社會責任。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董事，衷心感謝公司管理層及員工這一年的努力貢獻，以及股東和業務夥伴的承諾和持續支持。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財務表現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1,354,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同期增加3.57%。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融服務及馬匹服務產生的收益分別減少約8,403,000港元及2,561,000港元，而加密貨幣業務產生的收益則增加約12,074,000港元。物業投資則表現穩定。

直接成本和毛利

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經營費用及證券經紀收費和出售加密貨幣的成本。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成本增加約8,112,000港元，至大約20,578,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出售加密貨幣的成本所致。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94,000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7,000港元。此乃由於上一財政年度獲政府發放一筆新冠病毒病相關補助金為數1,027,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70,381,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約8,614,000港元。年內集團獲得一筆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約8,150,000港元，另有生物資產保險賠償金約為10,294,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5,139,000港元減少約17,879,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26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內部控制改善及折舊費用減少所致。

年度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3,597,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117,622,000港元減少約104,025,000港元，這主要由於(i)其他經營收入項下的保險索償及(ii)期內有關加密貨幣的減值虧損大幅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不適用（二零二三年：不適用）。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334,016,218股（二零二三年：2,284,254,768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為31名（二零二三年：31名），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總額約為14,1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339,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基本上與表現掛鈎。僱員亦享有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等員工福利（如適用）。酌情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鈎，並因人而異。本集團可向作出重大貢獻之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以挽留重要及關鍵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哈薩克斯坦堅戈及澳元計值。本公司未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管理層須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化來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可使用例如遠期外匯合約及雙重貨幣期權等金融工具來管理外匯風險。

收益

收益代表本集團於年內就馬匹服務收入、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資產管理費收入、貸款利息收入、自營運租賃的租金收入及出售加密貨幣資產確認之款項淨額。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業務回顧

馬匹服務

隨著本集團配種馬老齡化，預估該分部的收益將於未來財政年度下降。本集團無意進一步投資於該分部。

物業投資

指向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出租澳洲的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租賃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開始，為期五年，且並無載有在租賃期末單方面延長租賃的權利。

金融服務

在資本、利率及股票市場波動後，香港缺乏集資活動及股票市場交易低迷，董事會對金融服務分部（特別是放債業務）持審慎態度，以避免對本集團造成任何潛在風險。因此，金融服務的收益及溢利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減少。本集團管理層將以審慎及平衡的風險管理方針定期檢討及調整業務策略，以應對當前難以預料的經濟狀況。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

本集團旗下有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營運放債分部：(i) 帝國國際信貸有限公司；及(ii) 帝國財務有限公司。

目標客戶主要有兩類，即(i)向以家庭傭工為重的個人客戶提供小額貸款（「小額貸款」），貸款金額小於50,000港元；及(ii)向沒有特定目標客戶群的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大額貸款（「大額貸款」），貸款金額通常大於1,000,000港元。客戶由第三方、董事及現有客戶轉介。本集團的放債分部由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貸款及保留溢利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及已就應收貸款確認的信貸虧損撥備前，與本集團應收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約為14,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700,000港元），其中(i)約14,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300,000港元）為與1筆（二零二三年：1筆）有抵押大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及(ii)約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00港元）為與30筆（二零二三年：56筆）無抵押小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與1筆有抵押大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約14,700,000港元中，約14,700,000港元（相當於結欠本集團的待償本金總額約100%）為借款人A結欠本集團的待償本金，乃以股份押記作抵押，按年利率24%計息，且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每月分期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墊支貸款前取得的相關經審核賬目，股份押記下的股份應佔資產淨值（不計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約為8,300,000港元。考慮到抵押物的價值、借款人過往理想的還款記錄以及借款人的聲譽，該貸款乃於二零一九年向一名借款人（自二零一二年以來一直是本集團的客戶）（「**借款人A**」）墊支，以清償**借款人A**結欠本集團的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0筆（二零二三年：56筆）無抵押小額貸款的待償本金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00港元），其中每筆貸款均為無抵押，按介乎42%至48%（二零二三年：42%至48%）的利率計息。

本集團(i)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與有抵押貸款有關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約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00,000港元）；及(ii)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與無抵押貸款有關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0,000港元）。

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期間，董事已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考慮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借款人的信用評級；(ii)考慮到**借款人A**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以來一直拖欠還款的違約風險；(iii)前瞻性調整；(iv)有關宏觀經濟前景的刊物及研究報告；及(v)彭博、聯交所及其他可靠的市場數據來源。

信貸管理

在信貸管理方面，本公司將安排催款電話及催款函，並進行訪問，以跟進客戶的付款情況。如果無法聯繫到客戶或其還款逾期超過60天，將安排律師函或部署到外部代理收款機構。如果客戶在償還每月最低還款額方面有財務困難，本公司可能會根據情況與客戶達成重組安排，以減輕其債務負擔。

本集團在每一期的到期日前向**借款人A**發送付款提醒，並在逾期一個月後進一步發送付款提醒。本集團還向**借款人A**發出律師函。

開採加密貨幣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推出以來，比特幣為區塊鏈技術創造的首個加密貨幣，現為最具價值及廣為熟知的加密貨幣。比特幣於去中心化電腦網絡或分散式帳本上運行，以追蹤加密貨幣的交易。當網絡上的電腦驗證及處理交易時，新的比特幣將被創建或開採。該等聯網的電腦或礦工處理交易，以換取比特幣支付。驗證交易資訊及維持區塊鏈的完整性乃為開採的目的，而比特幣獎勵為開採的激勵措施。比特幣開採對於維護基於比特幣的交易分類帳而言屬必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每個比特幣的市價由二零零九年的約0.001美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三月的峰值約73,700美元。比特幣的總市值超過1.23萬億美元，佔約14,800種不同加密貨幣總市值的50%以上。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開展比特幣開採業務。儘管二零二二年加密貨幣市場低迷，比特幣的市價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下跌至約16,400美元。在市場現貨比特幣ETF獲批後，比特幣價格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起表現強勁反彈。本集團對比特幣開採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並將採取靈活的方式尋求進一步發展。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已停止在哈薩克斯坦的加密貨幣開採活動。該業務的最新消息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05,2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0,728,000港元）。本集團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約185,9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3,988,000港元）的基準計算得出的流動比率水平約為0.57:1（二零二三年：1.50:1）。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約為47,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約為66,249,000港元。

憑藉手頭之流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裕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業務需求。流動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承兌票據。本集團將於到期時繼續磋商，並尋求替代債務及／或股本融資以滿足現金流需求。

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各種不同類別之業務，例如發展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資產管理及放債服務）、配種馬服務、營運租賃及加密貨幣業務。

經營業務

鑒於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為現有業務擴大潛在市場份額，預期馬匹服務、營運租賃及加密貨幣出售來年將錄得穩定收益。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約17,2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366,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2.07%。財務成本主要來自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3,5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7,622,000港元）。

前景

鑒於中港兩地COVID-19措施的放寬，中港兩地邊境的重新開放，大規模加息的預期結束，以及二零二三年香港股市市場情緒的恢復，香港股市的交易量及首次公開發售數量將有所改善，證券業務將與市場一同復蘇。本集團將採取更積極的做法，持續提升為證券業務的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高品質的證券市場服務的能力。

此外，本集團之前一直從事投資移民業務，直到二零一五年一月投資移民計畫暫停。誠如香港政府財政司司長於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宣佈，將推出新的資本投資者入境計畫。隨著全球邊境的開放及投資移民的盛行，本集團打算恢復在該市場的業務，並將利用其過往經驗，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這將使本集團擴大其金融服務業務，為潛在客戶提供投資移民計畫的諮詢，並擴大其客戶群。

本集團將繼續竭盡全力提高其經營效率及效能。此外，董事會將尋找機會組成策略聯盟，加速業務發展及重調業務組合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

風險因素

國家風險

馬匹服務業務主要於澳洲經營。作為新興市場之一，澳洲的確為致力於馬匹行業之投資者提供了大量潛在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認為該國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等不確定因素較小。無法保證目前的有利政策在不久的將來仍維持不變。國家方面的未來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加密貨幣業務現時於汶萊及美國營運。鑒於加密貨幣及能源市場瞬息萬變，董事會將密切注視加密貨幣的業務營運。

股市波動之不確定性

全球股市仍面臨不同政治及經濟狀況之各種不確定因素。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服務之預期回報會因極難預見之股市波動而遭受巨大衝擊。

加密貨幣資產價值波動之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進駐加密貨幣業務。然而，加密貨幣的資產價值甚為波動，且由市場支配。

有關核數師的不發表意見的其他資料及本公司對不發表意見的看法及措施

董事會謹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所披露的有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假設是否適當的不發表意見之基準而言（「不發表意見」），本集團已編製自報告期末起不少於十二個月內的預測，當中考慮到為改善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而採取的若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i. 董事將考慮其他融資安排及集資方案，以增加本集團的資本化／股權，支持本集團的持續增長；
- ii. 董事將繼續實施更有力的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和現金流，包括密切監測其經營開支，改善目前的業務表現及尋求新的業務發展；及
- iii. 集團的董事將繼續就延長其承兌匯票進行談判。

考慮到這些措施的成功和持續實施，董事們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因此按持續經營原則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合適的。

審核委員會對不發表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嚴格審查核數師不發表意見之基準。審核委員會亦與核數師討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已經採取和將要採取的措施，並考慮了核數師的理據，理解其在得出不發表意見時的考慮。審核委員會同意管理層關於不發表意見和集團繼續經營的能力，特別是本集團將實施的行動或措施。審核委員會的意見是基於(i)對處理不發表意見的行動計劃的嚴格審查；及(ii)審計委員會與核數師和管理層就不發表意見及處理不發表意見的建議措施和行動計劃以及其中所述的時間表作出討論。審核委員會要求管理層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以解決不發表意見的影響，以確保在下一個財政年度無須作出該等不發表意見的聲明。



展望及發展

董事會一直竭力提高營運效率及效益，從而提升集團價值。

展望二零二四年，鑒於(i)減息意外推遲；(ii)中國遊客消費模式改變；及(iii)香港樓市及股市表現欠佳，嚴峻的外部環境將繼續對香港經濟造成壓力。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經濟環境的不確定因素，並保持警惕，以制定尋求穩定發展及為股東爭取豐厚回報的策略。

年內，本集團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無制限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完成）。本集團拓展新市場分部並擴闊其業務組合，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接觸面及收入來源。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49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鄭先生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帝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76）之主席兼執行董事。鄭先生在企業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前，鄭先生為本公司高級經理。

鄭美程女士，42歲，持有西澳洲珀斯市科廷科技大學商業學士（市場推廣與廣告）學位。鄭女士於過往採取務實積極的管理方法，在多個領域（尤其是企業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表現卓越。

詹德禮先生，41歲，於二零零六年自赫特福德大學(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取得商業經濟文學士學位。詹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詹先生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管一切財政會計運作，包括集團匯報、制定預算、審計、庫務職責、綜合業績及財務匯報。



董事及職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健存先生，47歲，為本公司及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杜健存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香港樹仁大學，持有會計（榮譽）文憑。彼在審計、稅務、公司秘書、破產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杜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成員。

陳天立先生，64歲，並從事法律專業逾26年。彼持有倫敦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及伍爾佛漢普頓大學之法律實踐研究生文憑（優異）。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擔任國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8，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海集先生，29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在英國倫敦大學城市學院貝葉斯商學院（前稱卡斯商學院）獲得管理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蘇格蘭愛丁堡大學獲得金融理學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洪先生曾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在Saiqun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在Boge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擔任運營專員。

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

本集團年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載述於第44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5至46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之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董事不建議派發報告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述於第148頁。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二零二三年：無）。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董事會報告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47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及累計虧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主席）

鄭美程女士

呂文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詹德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杜健存先生

洪海集先生

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5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陳天立先生及杜健存先生將輪席告退，惟所有該等將退任之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委任日期起生效，並將於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方可終止。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鄭丁港先生	法團（附註）	1,437,914,04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61%

附註：該等普通股由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90%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新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而彼等尚未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年報「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其他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根據GEM上市規則所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該等關聯方交易載於下文「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一段。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進行以下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申報、公佈、年度審閱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二三年鄭先生服務總協議（附註1）

交易日期：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年期：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帝國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帝國國際證券」）及本集團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鄭丁港先生（「鄭先生」）及其聯繫人。
描述：	帝國國際證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鄭先生（作為客戶）訂立服務總協議，內容有關提供經紀服務。

鄭先生年度上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紀佣金（附註2）	500	500

附註：

- 二零二三年鄭先生服務總協議取代了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的現有鄭先生服務總協議。由於現有鄭先生服務總協議的全部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且現有鄭先生服務總協議的所有年度上限均低於1,000,000港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現有鄭先生服務總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經紀佣金年度上限指各財政年度向關聯方提供經紀服務所收取的經紀佣金。

二零二三年呂先生服務總協議（附註1）

交易日期：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年期：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帝國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帝國國際證券」）及本集團前執行董事呂文華先生（「呂先生」）。

描述：帝國國際證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呂先生（作為客戶）訂立呂先生服務總協議，內容有關提供經紀服務。

呂先生年度上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紀佣金（附註2）	500	5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二零二三年呂先生服務總協議取代了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的現有呂先生服務總協議。由於現有呂先生服務總協議的全部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且現有呂先生服務總協議的所有年度上限均低於1,000,000港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現有呂先生服務總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經紀佣金年度上限指各財政年度向關聯方提供經紀服務所收取的經紀佣金。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i)二零二零年鄭先生服務總協議及(ii)二零二三年呂先生服務總協議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年度上限低於1,000,000港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兩份服務總協議及交易可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下之「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彼等就本集團於本報告附注41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可獲得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權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法團	1,437,914,040	實益擁有人	61.61%
鄭丁港 (附註1)	法團	1,437,914,04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61%
Raywel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法團	135,430,000	實益擁有人	5.80%
楊克勤 (附註2)	法團	135,430,00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80%

附註：

1. *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丁港先生被視為於由*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之1,437,914,0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Raywell Holdings Limited*由楊克勤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克勤先生被視為於由*Raywell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之135,4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管理層股東

除本文所披露之董事、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任何人士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及其可實際上指揮或影響本公司管理層。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鄭丁港先生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亦為帝國信貸財務有限公司（「**帝國信貸財務**」）的董事，帝國信貸財務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及從事放債業務的持牌放債人。帝國信貸財務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會經考慮到：

- (i) 本集團的業務能夠並事實上獨立於帝國信貸財務的競爭業務以及按公平基準進行；
- (ii)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以確保能夠不時獨立評估和檢討商機和表現；
- (iii) 鄭丁港先生完全知悉彼對本集團的受信責任，並會就有利益衝突或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任何事宜放棄投票；及
- (iv) 本集團就提供服務予客戶擁有優先接納或回絕權，而鄭丁港先生僅於本集團決定不與有關客戶接洽，方會向帝國信貸財務轉介新客戶。

由於(i)本公司現時和未來的所有主要和重要企業活動均由董事會全面考慮和決定；及(ii)於任何建議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任何董事將全面披露其權益，並將根據本公司新細則的適用規定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故董事會認為各相關董事並未以其自身或個人身份與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本集團的利益經已得到適當保障。

競爭與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述，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亦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披露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披露包括以下人士獲授購股權之詳情：(i)各關連人士；(ii)獲授超出限額購股權之參與者；(iii)僱員獲授之總數；(iv)商品或服務供應商獲授總數；及(v)所有其他參與者合計總數。

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集團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股票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提供之服務分別佔年內總營業額之6%及17%。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額之22%及57%。

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股份持有量。

薪酬政策

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基本上與業績掛鈎。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倘適用）。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的業務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各董事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履行其職務方面或在其他有關方面可能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損失或責任（在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最大程度准許的情況下）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取彌償。

本集團於年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責任保險，就針對董事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的任何法律行動提供適當保障。保障範圍每年檢討一次。

報告期後事件

報告期後發生之重大事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核數師

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辭任後，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此外，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概無更換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鄭丁港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推行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發展以及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至關重要。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就董事會所深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條文。

最佳常規守規

本公司堅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為股東爭取更高價值。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不僅有利於投資者，本公司亦同樣受惠。本公司更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體現本公司管理及營運之水平及質量，並有助於獲得股東長期支持，而股東之支持是本公司成功之關鍵。

本公司密切留意香港方面有關企業管治之發展，根據經驗及不斷演變之監管規定，定期檢討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公司符合股東之期望。本公司所採取之企業管治原則注重高質素之董事會、良好之內部監控、對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鄭丁港先生（董事會主席）因臨時事務未能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詹德禮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獲委任為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以回答股東在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問題。

本集團將持續及時審閱其企業管治標準及董事會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合適的會計專業資格。各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4及15頁。

最新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職責及職能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8029.hk)。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以及第5.05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當中至少一名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嚴格遵照相關標準編製其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並認為彼等之獨立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彼等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董事會須就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向股東負責，以為股東謀取最大長期價值為目標，同時平衡廣泛持份者的利益。董事會已授權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管治職能，而彼等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並就經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計劃的實行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董事會亦負責與股東及監管機構溝通，以及就末期股息及任何中期股息的宣派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會面，每年最少舉行4次會議並以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途徑方式進行，以釐定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方向、目標及發展，並批准季度、中期報告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要事項。全體董事就董事會常務會議獲發最少14日通知。

除年內之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亦會就須由董事會層面作出決定的特別事項於其他時候舉行會議。一般會就該等另行舉行的會議發出合理通知。全體董事均完全有權適時獲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高級管理層及合規主任提供的意見及服務，該等人士負責確保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亦有權於履行其作

企業管治報告

為董事的職責時獲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如有需要）。倘任何董事及其聯繫人士被視為於擬進行交易或將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上擁有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則彼等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並不獲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全體董事將於各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3日或事先協定的其他期間獲發議程草案，以允許董事將任何其他需要於會議上討論及議決的事宜納入議程。為促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與會議討論事項有關的適當及相關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舉行前3日或協定的其他期間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案一般會於各會議結束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向全體董事傳閱以供其發表意見，而最終版本則可供董事查閱。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11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呈列如下：

	出席／ 合資格出席
主席	
鄭丁港先生	10/11
執行董事	
鄭美程女士	11/11
呂文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11/11
詹德禮先生	10/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健存先生	10/11
陳天立先生	9/11
洪海集先生	8/11

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

除鄭美程女士（執行董事之一）為鄭丁港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的胞妹外，各董事之間及與本公司概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而董事會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規定。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各董事已得到全面而正規之迎新及導向，確保彼充分了解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本公司亦按照GEM上市規則提供詳細董事責任及義務，供董事審閱及研習。另外，已向董事傳閱有關GEM上市規則、其他適用監管規定及本集團業務及監管政策最新發展之定期更新資料（「有關持續專業發展之閱讀資料」）。持續簡報及座談會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提供。董事應踴躍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定期建立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之情況如下：

姓名	就持續專業發展 閱讀資料/ 出席研討會/ 課程/會議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	✓
鄭美程女士	✓
呂文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
詹德禮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
杜健存先生	✓
洪海集先生	✓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董事會由主席領導，負責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包括監察管理層工作。管理層由行政總裁領導，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之職責有別於行政總裁。有關分工有助加強彼等之獨立性及問責性。

鄭丁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負責領導及監察董事會工作，以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大利益行使職能。為確保董事會會議能有效規劃及進行，主席主要負責制定及認可每次董事會會議之章程，並要考慮（如適用）是否將其他董事建議之任何事項加入議程。主要由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配合，主席致力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之事項，並及時收到充分可靠之資訊。主席亦積極鼓勵各董事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為董事會職能作出貢獻。在董事會全體成員支持下，主席通過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實施適當措施，與股東進行良好溝通。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

除鄭丁港先生外，全體執行董事鄭美程女士及詹德禮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初步固定任期均為一年，其後將繼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書面通知終止。鄭丁港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

各執行董事獲享相關董事袍金。此外，各執行董事亦獲享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洪海集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均為一年，惟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獲享董事袍金。

獲委任後，董事將獲得高級行政人員介紹本公司及其業務定位。董事亦會定期獲得資訊，以確保董事隨時瞭解本集團業務運營之營商環境及監管狀況之最新變動。

根據細則第108條，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及薪酬委員會（定義見下文）以維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洪海集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已於年內舉行6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杜健存先生（主席）	6/6
陳天立先生	5/6
洪海集先生	5/6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和外界核數師各自之審核結果、本公司採用之會計原則和慣例、法律和規管之遵守情況、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以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包括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和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特別著重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與本公司年度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和賬目、季度報告和賬目之完整性，曾與管理人員和外界核數師進行商討，亦審閱以上資料所載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呈交本公司之報告和賬日之前，在審閱該等報告和賬日時特別重視以下事項：

- (a) 財務報告、會計政策和慣例之任何變更；
- (b) 重大判斷方面；
- (c) 核數引致之重大調整；
- (d) 持續經營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e) 是否符合會計準則；及
- (f) 是否遵守GEM上市規則及與財務報告有關之任何其他法律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履行責任，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洪海集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根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陳天立先生（主席）	2/2
杜健存先生	2/2
洪海集先生	2/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乃參考本公司業績及盈利以及其他當地與國際公司之薪酬基準及當前市場狀況而釐定。董事及員工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獲得花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守則條文第B.1.2 (c)(ii)條所載的標準，其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洪海集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成員繼任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經董事批准。

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i)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構成（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提呈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ii) 識別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就董事篩選及提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i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iv)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規劃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出席記錄呈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杜健存先生（主席）	1/1
陳天立先生	1/1
洪海集先生	1/1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閱現任董事及潛在董事人選的檔案資料，確保董事會恰如其分地履行彼等職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制定一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方式，旨在提升董事會之效率及企業管治，並達成業務目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該政策致力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角度多樣化方面保持平衡，以符合本公司的業務要求。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

甄選候選人將會基於一系列元多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本公司將按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閱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發行人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審閱發行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核數師及其酬金

核數師的收費額一般取決於核數師的工作範疇及數量。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核數師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費用為800,000港元。

董事確認

董事明白彼等編製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能夠按時刊發綜合財務報表。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持續經營，就此而言，採納持續經營基準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之舉。

財務報告

管理層已於本公司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按季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之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之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之事宜提供足夠資料。管理層在不久將來會竭力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詳細即時之每月更新，以就發行人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恰當詳盡且均衡易明之評估。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明白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違反相關規定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董事會整體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影響重大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據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為楊敏華女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彼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楊敏華女士由本公司向一名外部秘書服務供應商聘請及委任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為執行董事詹德禮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對提升投資者關係而言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透過公佈季度報告及年度報告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之清楚完整資料。除向股東發佈之通函、通知及財務報告外，股東亦可在本集團網站(www.8029.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更多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發表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之有效平台。本公司會給予至少21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鼓勵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董事及外界核數師會出席會議並在會上回答有關本公司業務之提問。

章程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分別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本公司之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目標及目的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本集團確認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主要特點

本集團之風險管治架構及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董事會

- 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願意承受之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
- 確保實施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監督管理層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之設計、實施及監察；及
- 確保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具備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格與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

管理層

- 協助董事會履行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職責以及確保有關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
- 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識別及評估對達致策略目標構成威脅之風險；
- 於風險登記冊內概述風險評估及評價之結果；
- 制定內部監控審核計劃及有效監控活動以緩解風險；及
- 溝通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法律及合規部門

- 對本集團之證券、期貨及資產管理部門之運作進行持續合規審查；
- 確保遵守管理政策及程序、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關條文以及其他相關法規、檢討及建議修訂管理政策及程序；
- 確保設有適當內部監控程序，以保障公司及客戶的資產；及
- 編製並向董事會提交年度合規審查報告以供審閱。

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

管理層在外部顧問之協助下負責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

- 透過與主要附屬公司管理層面談識別重大風險。風險評估表乃用於記錄主要附屬公司管理層所識別之風險。

風險評估

- 從本集團整體層面角度分析主要附屬公司所識別之風險。有關分析考慮潛在後果範圍及該等後果發生之可能性。本集團結合後果與可能性得出估計風險水平。

風險應對

- 將風險分類為低風險、中等風險及高風險；
- 釐定處理風險之策略；及
- 制定風險登記冊及內部監控審核計劃並釐定有關主要監控之檢討及監控測試頻率。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監察及報告

- 持續向董事會傳達監察結果，使其可評估本集團之監控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 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法律及合規部門所進行之合規審閱報告以供審閱；及
- 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遞交就外部顧問對若干協定經營流程及範疇之內部監控檢討及測試所進行之實況調查報告及推薦建議。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主要由本公司管理層以及法律及合規部門履行，當中包括分析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且具成效。為提高內部審核質素，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以協助管理層：

- 執行風險評估程序；
- 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及
- 執行內部審核計劃，包括按照管理層釐定之協定程序對選定流程進行監控測試。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並總結認為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足且有效。

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通過一項舉報政策（「**舉報政策**」）。舉報政策的目的是致力實現最高標準的公開性、誠實性和問責制。其為本集團的員工提供保護、支援、舉報渠道及舉報指南。根據舉報政策收到的投訴的性質、狀況和結果均會報告予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發現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運營有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舉報政策每年由審核委員會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通過一項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本集團致力防止、發現及報告欺詐行為，包括欺詐性財務報告。反貪污政策適用於本集團的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本集團鼓勵其所有業務夥伴，包括合資夥伴、聯營公司、承包商及供應商，遵守反貪污政策的原則。在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規定，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其董事或僱員提出有關貪污行為的法律案件。

資料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採納其資料披露政策及相關程序。該政策訂定本集團之責任、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GEM上市規則第17.10、17.11及17.11A條項下之主要披露規定以及處理機密資料及監控資料披露之監控措施及申報程序。本集團採納逐級上報方法，於本集團內識別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並上報董事會。該政策每年進行檢討並將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資料得到妥善保障，從而防止違反任何披露規定及維持嚴格保密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不發表意見

吾等已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44頁至第147頁的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並無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吾等報告內「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述之重大事宜，吾等無法取得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闡述，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13,597,000港元，且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80,650,000港元及46,948,000港元。此外，貴集團已發行本金額約107,767,000港元的票據，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

上文所述因素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述的其他事宜，表明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一直在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改善貴集團的資金流動性及財務狀況，該等措施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而該等結果本質上為不確定，並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其中包括(i)貴集團的債權人會否準時支付債務；(ii)貴集團能否成功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業務策略以改善其業務營運；(iii)貴集團能否成功與其債權人磋商延期償還其到期債務，並在有需要時成功取得額外的新融資來源；及(iv)貴集團能否及時成功出售其投資物業。

由於貴公司董事於其持續經營評估中並無就其未來行動的計劃及措施提供詳盡分析，當中計及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的不確定性以及結果的變動將如何影響貴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我們尚未取得充足合適的審計證據，致使我們信納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恰當性。

倘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且我們未能確定該等調整是否可能屬必要。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可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貴公司董事所釐定的該等內部監控須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對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並發出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然而，由於吾等之報告內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內提述之事宜，吾等無法取得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據作為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出審核意見之依據。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且吾等已遵照守則履行吾等其他道德責任。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董事是余智發。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余智發

執業牌照號碼：P05467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7	31,354	30,273
直接成本		(20,578)	(12,466)
毛利		10,776	17,807
其他經營收入	9	1,017	1,89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0	10,078	(6,7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	8,614	(70,381)
行政開支		(27,260)	(45,139)
財務成本	12	(17,221)	(15,366)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251)	(1,562)
除稅前虧損	13	(14,247)	(119,459)
所得稅抵免	14	650	1,8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3,597)	(117,622)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022)	(3,218)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2,022)	(3,2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5,619)	(120,840)
每股虧損（港仙）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	17	(0.59)	(5.09)

隨附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8	50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755	1,927
使用權資產	20	—	—
投資物業	21	35,904	41,351
其他資產	22	275	275
按金	28	447	39
生物資產	23	205	584
		38,086	44,676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24	49	305
加密貨幣	25	1,286	5,193
應收貿易賬款	26	459	5,424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27	6,352	10,1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4,694	2,4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	47,600	66,249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30	44,827	50,952
		105,267	140,72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31	47,894	57,4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33,153	33,97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3	601	589
承兌票據	34	100,702	—
租賃負債	36	2,771	1,802
應付所得稅		796	159
		185,917	93,988

隨附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80,650)	46,7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564)	91,416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34	—	115,523
遞延稅項負債	35	4,384	5,827
租賃負債	36	—	2,771
		4,384	124,121
負債淨值		(46,948)	(32,705)
權益			
股本	37	93,361	91,370
儲備		(140,309)	(124,075)
資本虧絀		(46,948)	(32,705)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丁港
董事

鄭美程
董事

隨附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注資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合併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附註47(a))	(附註47(b))	(附註47(c))	(附註47(d))	(附註47(e))	(附註47(f))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91,370	1,108,421	110,912	255	4,412	370	36,200	(1,283,273)	68,667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17,622)	(117,622)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3,218)	-	(3,218)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218)	(117,622)	(120,840)
承兌票據修改(附註34)	-	-	19,468	-	-	-	-	-	19,46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1,370	1,108,421	130,380	255	4,412	370	32,982	(1,400,895)	(32,705)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3,597)	(13,597)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2,022)	-	(2,02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2,022)	(13,597)	(15,619)
供股發行股份(附註37)	1,991	(615)	-	-	-	-	-	-	1,37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3,361	1,107,806	130,380	255	4,412	370	30,960	(1,414,492)	(46,9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4,247)	(119,459)
已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8	5,9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910
利息收入	(314)	(474)
財務成本	17,221	15,36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計提 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10,713)	7,71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應收貿易賬款計提減值虧損 （已扣除撥回）	502	(82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應收貸款計提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133	(17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13,598
就加密貨幣確認之減值虧損	-	25,219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4,111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251	1,56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4,282	(725)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4,460	5,678
出售生物資產的收益	-	(56)
撤銷生物資產的虧損	11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150)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91	45
該事件造成的虧損	-	22,412
終止確認加密貨幣的已變現虧損	-	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5,813)	(18,111)
加密貨幣減少	5,401	6,035
應收貸款減少	123	4,432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4,815	(1,772)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減少	14,515	41,5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669)	4,378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	6,125	2,681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9,538)	(1,3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09)	(3,93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32	(30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2,582	33,634
退回所得稅		—	2,63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582	36,26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14	474
出售生物資產的所得款項		—	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8,150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72)	(8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92	44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供股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376	—
償還承兌票據		(36,000)	(53,000)
償還租賃負債及利息		(2,304)	(1,89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928)	(54,89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6,854)	(18,18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249	85,53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795)	(1,099)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	47,600	66,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於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鄭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實益擁有。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其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放債、證券及期貨經紀、資產管理服務、物業投資、投資於配種馬及開採加密貨幣之業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之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 ¹ 於待定期限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可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視作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a) 持續經營基礎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3,5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7,622,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80,650,000港元及46,948,000港元。本集團已連續十二年蒙受虧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年度，本集團產生的累計虧損約為2,232,9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年度約為2,219,357,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本金額約107,767,000港元之應付一間關聯公司之承兌票據，該公司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有關票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並已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47,600,000港元。

上述狀況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有鑒於此，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能力為其未來的營運資金提供融資及履行財務責任和按持續基準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性及業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我們正或將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管理其流動性需求及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

- (i) 本集團將繼續於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向客戶提供的孖展融資墊款上採取嚴格程序監控還款狀況，以確保及時收回，並改善其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續)

(a) 持續經營基礎 (續)

- (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加強對各種成本的成本控制，以獲得利潤及經營現金流入，並實施各種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收益；
- (iii) 本集團將繼續與其債權人磋商，以延期償還其到期債務，並尋求替代債務及／或股本融資以應付現金流量需求；及
- (iv) 倘有需要，本集團可能考慮出售其投資物業。

本公司董事已審視本集團自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的現金資源，於預測期內為營運資金需求及財務責任撥資，當中已考慮及假設上述計劃及措施將使本集團的營運獲得利潤並產生正經營現金流量，致使成功與本集團的債權人磋商，延遲還款日期或取得足夠的新融資。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然而，該等事宜的最終結果無法合理明確估計，因此存有與上述狀況相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負債。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因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將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視為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b) 綜合基準 (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全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c) 客戶合約收益

當履約責任獲履行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本集團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是指一項不同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籃子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不同商品或服務。

倘滿足以下任何一個標準，控制權是隨著時間轉移，參照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

- 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時不會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已完成之履約具有可執行的付款權利。

否則，於客戶取得不同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之時間點確認收益。

合約資產代表本集團收取已轉讓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但未成為無條件的代價之權利。其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代表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權利，即在代價支付到期前只需待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就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到期）時本集團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按淨額入賬並列報。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c) 客戶合約收益 (續)

按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產出法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迄今已轉移予客戶之貨物或服務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物或服務價值相比較以確認收益，此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主要指上文闡述的履約收入）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金額（視乎哪種方法可更準確預測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估計其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以下情況下，方會計入交易價格：於計入交易價格時很大可能不會導致日後關乎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得解決時出現收入大幅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更多詳情如下：

(1) 經紀

本集團為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提供經紀及交易服務。佣金收入在交易執行日期的某個時間點按所執行交易的交易價值的一定百分比確認。交易執行和服務完成時確認費用收入，但隨著時間推移確認的託管服務費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c) 客戶合約收益 (續)

可變代價 (續)

(2) 資產管理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提供證券建議。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收益確認作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資產管理費收入按本集團管理的管理賬目的資產淨值的每月固定百分比收取。

當相關表現期間表現良好時，本集團亦有權收取表現費，而有關款項會於相關表現期末，當有關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隨後獲解決，很大可能不會發生大幅撥回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時予以確認。

(3) 配種馬服務

服務收入於獲發獸醫證明，證明已生產健康幼駒時方予以確認。服務收入按本集團於配種馬的權益的應佔金額確認。

(4) 銷售加密貨幣

銷售加密貨幣的收益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的時間點（即在交易及交換平台上執行加密貨幣銷售時及加密貨幣的擁有權已轉移時）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d)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就換取代價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額，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出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d)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的任何已繳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因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其所在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可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乃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d)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明確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將支付的金額；及
- 終止租約的罰款 (倘租約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約)。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性租賃。

經營性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溢利或虧損。磋商及安排經營性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該等成本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按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本集團日常業務中產生的租賃收入呈列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e)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適用之匯率確認。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於各報告日期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損失在損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損失的任何交換部分亦在損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損失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損失的任何匯兌部分也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則按相關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惟若該期間之匯率出現大波動，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任何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項下累計。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f)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g)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計劃

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澳大利亞退休金保證供款計劃(「**SGC計劃**」)支付的款項，在僱員提供的服務使其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支出。

(ii)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於資產成本內納入福利，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負債乃就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等應付僱員福利(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予以確認。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就僱員提供的服務預期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導致的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倘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其列入資產成本。

(h)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基於本年度應課稅溢利。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中呈報之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扣減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h)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用相關稅基兩者的暫時性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一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可能就應課稅溢利以供動用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作抵銷的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確認入賬。倘於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交易時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不會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入賬。此外,倘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異之回撥及有關暫時性差異於可見未來不可能會回撥則除外。因扣減與該等投資相關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異之利益時方予確認,有關金額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均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務法律)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的稅率計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h)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算的投資物業而言，計算遞延稅項乃假設有關物業的賬面值透過銷售悉數收回，除非該假設遭駁回。倘投資物業可貶值及按目的為隨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而非透過銷售）持有時，則假設視作駁回，惟永久業權土地除外，其必定假設為透過銷售完全收回。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以可能獲得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課稅溢利為限，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當有關權利涉及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時除外，於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為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倘一項物業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證據為業主終止佔用），則該項目（包括被歸類為使用權資產的相關租賃土地）的賬面金額及公平值在轉讓日期的任何差異，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中累積。在隨後出售或報廢該物業時，相關的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保留溢利。

折舊採用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按預期基準入賬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加密貨幣開採設備	33.33%
租賃物業裝修	4%至2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1.25%至33.33%
汽車	8.3%至20%
遊艇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其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有關資產之年度，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有關金額乃按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差額釐定。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j)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累計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k)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並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獨立於商譽確認，並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予以初步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有關資產終止確認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1) 加密貨幣

本集團從事在加密貨幣網絡內提供交易驗證服務，通常稱為「加密貨幣開採」。加密貨幣由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具有活躍市場，加密貨幣可從中買賣，並持續提供定價信息）組成，不符合確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或金融資產的條件，性質上屬於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為持有從其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運作中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以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所持有的加密貨幣。因此，加密貨幣屬無形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規定以存貨方式入賬。

加密貨幣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最低者入賬。已開採的加密貨幣的成本包括所有轉換成本及其他將加密貨幣帶到目前位置及狀態的成本。成本為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的完成成本和進行銷售的必要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與銷售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和本集團為進行銷售所必須的非增量成本。

服務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加密貨幣開採服務的成本，由本集團以加密貨幣形式支付，此乃根據各相關開採服務協議所載的協定現金金額所確認及釐定。用於結付應付開採服務供應商之加密貨幣等值數目，乃由本集團與各開採服務按照應付款項結付條款協定時加密貨幣所報的市價，經雙方協議釐定。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m)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 (包括配種馬) 於初步確認時及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 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在損益內確認。銷售成本為出售資產而直接增加的成本 (主要為運輸成本, 不包括財務成本及所得稅)。生物資產的公平值由專業估值師按其目前所處位置及狀況獨立釐定。

(n)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於報告期末, 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的賬面值, 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 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的程度。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則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一次, 以及於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 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n)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續)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未經調整。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按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值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上調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o) 撥備

倘若本集團目前須就某一已發生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預期本集團將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此計提撥備。

撥備金額乃經計及該債務承受之風險及不穩定因素，按於報告期末需要償還該現有債務代價之最佳估計確認。倘撥備以估計償還現有債務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現金流量之現值。

當預期將自第三方收回結付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倘幾乎可肯定會收到償款且能夠可靠計量應收款項金額，則確認應收款項為資產。

按照租賃條款及條件的規定就租賃資產恢復至原來狀態的成本計提撥備，在租賃開始之日按董事對恢復資產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估計會定期檢討並根據新情況進行適當調整。

(p)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產生自過往事件但未確認的現有責任，因為不大可能需流出附帶經濟利益的資源以結付該項責任，或無法十足可靠地計量該項責任的金額。

當本集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某項責任，預期將由其他訂約方履行的責任部分會被視為或然負債，並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本集團持續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可能有附帶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倘先前作為或然負債處理的項目有可能會導致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會在可能性發生變化的報告期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惟在極罕見的情況下無法作出可靠估計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日常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購買或出售指按於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源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將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值中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與付款（包括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及點數，該等費用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組成部分）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本集團日常業務之利息收入列報為收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如下條件之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在其目標為收回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為僅於特定日期產生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之利息之現金流。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而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自下一報告期起計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將透過對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之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現金及銀行結餘項目及代客戶持有之現金)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因有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根據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調整應收款項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條件及評估報告日期之現時條件以及預測未來條件進行評估。

本集團始終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一直大幅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或風險是否大幅上升。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儘管如前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釐定為信貸風險偏低，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倘i) 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ii) 借款人具有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強勁實力；及iii) 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或會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釐定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當債務工具具有環球公認內部或外部「投資級別」信貸評級，則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當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獲取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償付（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亦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貸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貸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給予貸款人將不會另作考慮的特惠；
- (d) 借貸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f) 以可反映所產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讓價格購入或創設金融資產。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有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收回可能性（例如對手方遭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當有關金額逾期超過兩年（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有關金融資產。對於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然會執行本集團的收回程序，亦會於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可能性、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率的評估乃按照歷史數據進行，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並以相應權重所對應的違約風險釐定的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在估計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即在考慮到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情況下，使用撥備矩陣，並根據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之間之差額，於初步確認時按釐定之實際利率進行折現。

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考慮，並考慮到逾期資料及相關信用資料，例如前瞻性的宏觀經濟資料。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分組，以確保每個組別之組成繼續具有相若信貸風險特徵。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信貸減值，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內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調整其賬面值，惟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除外，其會透過虧損撥備賬戶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一項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終止確認該項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數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權

債項及股本的分類

債項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 (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在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 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修訂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在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 (包括定性因素) 後評估經修訂條款會否導致對原有條款的實質性改動。倘定性評估不能得出結論，本集團認為，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經貼現現值 (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減任何已收並使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費用) 與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經貼現現值的差額為至少10%，則有關條款存在重大差異。上述費用僅包括借款人及借貸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借貸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因此，該條款的修訂入賬列作取消，由此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於取消時確認為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倘有關差異少於10%時，則交換或修訂被視為非重大修訂。

對於不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訂，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將按經修訂的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並按金融負債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由此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被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賬面金額，並在剩餘期限內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任何調整均於修改日期於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倘存在一項目前可執行之法定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互相對銷，而其淨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但不包括受監管限制以致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持有現金等值項目的目的是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不是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s) 政府補貼

除非可合理確認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貼所附的條件且將收到補貼，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補貼。

為補償已經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目的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收入相關政府補貼於其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有關補貼列作「其他經營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尚無法從其他渠道獲取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視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只影響某一期間，則在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確認有關修訂；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採納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數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持續經營及流動資金

誠如附註3(a)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約13,5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7,622,000港元），而在該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約為80,650,000港元及46,948,000港元，及本集團已連續十二年錄得虧損。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載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疑慮。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持續經營的假設時，需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的事件或情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對持續經營假設存在疑慮的主要條件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本集團位於澳洲、賬面值約35,9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1,351,000港元）的投資物業而言，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及斷定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的商業模式，概無以隨時間流逝耗盡大體上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所有經濟得益為目的。因此，於釐定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認為，以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悉數收回的假設並未被推翻。由於本集團在出售相關投資物業時需要支付澳洲稅項，故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遞延稅項約4,3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827,000港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採納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 (續)

確認加密貨幣開採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替代會計框架現時並無有關加密貨幣開採之收益確認以及對所持有之加密貨幣之後續計量進行會計處理之具體明確指引。

鑒於本集團持有從其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運作中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以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該等加密貨幣，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收益應在出售日期確認，並於其後分類為無形資產。本公司董事於釐定適當的會計處理方法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倘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權威指引，本集團可能需要更改其會計政策，此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關於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關於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的賬面值及負債作出調整。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過往的違約經驗、定性信譽度、抵押品價值及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情景及經濟投入等多種因素，為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計提虧損撥備。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涉及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並且對估計的變化敏感。倘期望與原本的估計不同，則相關差異會影響到相關估計變動的年度所確認的應收款項賬面金額及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更多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b)披露。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為35,9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1,351,000港元）。釐定公平值時涉及對市場狀況的若干假設，該等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104,021	134,46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85,121	212,123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資產、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孖展融資中墊付予客戶的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客戶持有的現金、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及加密貨幣有關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列載如下。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適當措施的及時有效落實。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的風險以及管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概無變動。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做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其他資產、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代客戶持有現金。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職責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惟與應收貸款有關的信貸風險可透過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份押記紓緩，而按金融資產中向客戶提供的個人擔保及墊款則以按金客戶所持證券的抵押品紓緩。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處理
履約中	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結餘，將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履約情況不佳	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結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未履約	有客觀減值證據的結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本集團並無現實收回可能的結餘	撇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	24	履約中 履約情況不佳 未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49 — 16,097	361 97 15,811
應收貿易賬款	26	(附註) 履約中 未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共同評估)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428 361 746	766 5,254 1,139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 墊款	27	履約中 履約情況不佳 未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3,187 — 10,642	5,446 123 22,555
其他資產	22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75	2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459	1,1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7,600	66,24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30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4,827	50,952

附註：就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共同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按逾期情況分組。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並定期監察此等信貸風險。有關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應收貸款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支由獲認可人士組成的工作團隊，負責接受新借款人、批准各借款人的信貸限額及定期審閱借款人的還款能力。

本集團在發放貸款前採用的信貸風險評估程序如下：(i) 審查申請及核實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身份證、公司註冊證明書、商業登記證及／或最新的周年申報表）、地址證明以及進行公眾檢索所獲取的其他文件；(ii) 查閱其記錄以確定貸款申請人有否被列入我們的黑名單；(iii) 面對面訪談；(iv) 對於有抵押貸款，參照抵押資產的財務報告評估抵押品的市值（如適用）；及(v) 進行訴訟、破產、清盤及公司查冊。

對無抵押貸款進行信貸風險評估時，本集團並非評估抵押品的市值，而是會通盤考慮（其中包括）相關貸款申請人的收入／資產、還款能力及／或貸款規模，以評估發放無抵押貸款的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無抵押貸款均為小額貸款（即貸款金額小於50,000港元）。

本集團會對借款人、抵押物提供者（如適用）及／或抵押資產（如適用）的文件及檢索資料進行年度審查，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身份證、公司註冊證明書、商業登記證及／或最新的周年申報表）、地址證明及進行公眾檢索所獲取的其他文件，以及抵押資產的財務報告。此外，每月亦會進行一次實地視察，以確保有關公司正常營運。對於任何逾期的分期付款，每月均已發出催款通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貸款 (續)

本集團根據客戶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客戶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並根據前瞻性資料作調整，個別評估應收貸款的信貸虧損撥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應收貸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16,0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964,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應收貸款總額的72%（二零二三年：14%）及100%（二零二三年：43%）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主要來自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以及馬匹業務的客戶。本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簡化法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評估具有分攤信貸風險特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單獨評估具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

就應收信譽良好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其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等監管機構監管）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董事認為相關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較低，因交易對手過去概無違約，因而平均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為不重大，以及報告期間概無計提準備。

就馬匹業務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綜合評估信貸虧損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是參考過去違約經驗及客戶當前逾期風險，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估計損失率是根據客戶預計年內觀察到的歷史違約率估算，並針對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檢查分組，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客戶的相關信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1,0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35,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貿易賬款 (續)

下表提供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撥備矩陣下馬匹業務無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及平均預期虧損率的資料：

	二零二四年		
	平均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逾期61至90日	79.0	428	338

	二零二三年		
	平均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逾期61至90日	77.8	766	596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100%（二零二三年：41%）及100%（二零二三年：100%）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賬面總值約為7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39,000港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為個別評估，乃因違反合約所致，如違約或拖欠事件。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為將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支由獲認可人士組成的工作團隊，負責接受新客戶、批准每名客戶的信貸額度、批准可接受孖展融資的股份，及就每項獲批准股票設定股份孖展比率。

在提供標準付款條款及條件之前，工作團隊就每名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管理及分析信貸風險。尚無獨立評級，本集團會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客戶的信貸質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續)

就獲批准接受孖展融資的股份的而，工作團隊將每兩個月更新獲批准股份清單，並在必要時進行修訂。他們亦將不時就個別股份或任何個別客戶及其聯繫人規定貸款限額。

工作團隊亦負責對其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全面監控，並會向交易超出各自限額的相關客戶發出追加按金通知。任何超出限額的證券均須於虧絀報告發出兩日內補倉，而期貨則須於下一日內完成。虧絀報告將每日由本集團的合規主任及負責人員進行監察。未能遵守追加按金通知可能會導致客戶被斬倉。就各個別其他貸款及墊款而言，工作團隊將密切監察債務人及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而就向本集團抵押的有抵押品的貸款而言，工作團隊確保已收取足夠抵押品及維持可接受的貸款抵押品價值比率。

本集團根據客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客戶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個別評估有關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虧損撥備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7,4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970,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孖展融資墊款總額的46%（二零二三年：18%）及86%（二零二三年：61%）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已參考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的過往資料進行評估。董事認為，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低，因此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估為並不重大，且於報告期間並無作出撥備。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代客戶持有的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信貸評級機構評定具有高信貸評級的有信譽銀行，且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定息承兌票據及應收貸款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就浮息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客戶持有之現金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

倘利率出現增加／減少1% (二零二三年：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約825,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063,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洲經營。本集團面臨商業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 (以該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通過其當地附屬公司在澳洲從事馬匹業務 (以澳元 (「澳元」) 為功能貨幣)。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澳洲附屬公司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澳元計值，因此並無面臨外幣風險。

本集團內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其他實體具有以美元 (「美元」) 及其他外幣計值的商業交易以及貨幣資產及負債。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故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匯率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且概無有關美元的重大外幣風險。鑒於以其他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總額極低，有關其他外幣的外幣風險承擔並不重大。

本集團目前對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難以履行與其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的風險。作為保障流動資金措施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分散資金來源及分隔到期日。

本集團在香港的若干活動須符合證監會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的各項法定流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亦已設立監管系統，以確保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以為其業務所需提供資金，以及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的流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風險，定期進行檢討並就行業特色、市場狀況、業務策略及本集團事務狀況之變動評估其流動資金，及妥善適時調整本集團債務組合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此外，本集團務求透過不同融資途徑及維持獲得可予動用之融資額，確保持續獲得資金及具備資金靈活性。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計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實際利率 %	未貼現現金流			賬面值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47,894	-	-	47,8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153	-	-	33,15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01	-	-	601
承兌票據	16.21	114,218	-	-	114,218
租賃負債	12.34	3,060	-	-	3,060
		198,926	-	-	198,926
二零二三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57,468	-	-	57,4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970	-	-	33,97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589	-	-	589
承兌票據	16.21	-	152,154	-	152,154
租賃負債	7.70-12.34	2,304	3,060	-	5,364
		94,331	155,214	-	249,5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未有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均按攤銷成本計量。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業務，從而透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按合理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

董事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以透過良好的資本狀況優化債務狀況，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由過往年度起保持不變。

本集團毋須受外部實施的任何資本規定限制，惟若干從事證券及期貨買賣與經紀、代理人與保管服務、槓桿外匯買賣及基金管理的附屬公司除外，該等附屬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受規管實體，並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若干資本規定。

年內，本集團受證券及期貨條例實施的最低資本規定規管的附屬公司已符合所有最低資本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由債務（包括承兌票據及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本公司董事會考慮股本之成本及各類股本之相關風險，按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該比率乃由其借貸除以其權益總額計算得來。

本集團旨在將負債比率保持於一個合理水平。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借貸	103,473	120,096
資本虧絀	(46,948)	(32,705)
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益（附註）：		
金融服務收益		
費用及佣金收入		
— 證券	1,863	6,548
— 期貨	—	5
— 基金及債券	50	100
資產管理費收入	25	60
	1,938	6,713
馬匹服務收益		
馬匹配種服務收入	1,205	3,766
加密貨幣業務收益		
出售加密貨幣	22,626	10,552
	25,769	21,0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外的收益：		
現金及孖展客戶利息收入	2,980	5,204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983	2,387
租賃收入	1,622	1,651
	5,585	9,242
	31,354	30,2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續)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在某個時點確認	25,744	20,971
隨時間確認	25	60
	25,769	21,031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以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作資源分配，並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

本集團有四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加密貨幣業務、金融服務業務、馬匹服務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該等分類乃根據本公司董事用以作出決策的本集團營運資料劃分。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經營不同活動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有不同市場及需要不同的市場推廣策略，故該等分部獲個別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詳情概述如下：

加密貨幣業務	—	開採及銷售加密貨幣
金融服務	—	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提供孖展融資、資產管理服務及託管服務予客戶及從事放債業務
馬匹服務	—	提供馬匹配種服務及投資馬匹
物業投資	—	澳洲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以下所呈報分部收益代表從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兩個年度概無分部間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所產生虧損)，而並未分配中央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經營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若干行政開支及若干財務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計量指標。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

- 除並不歸屬於個別分部的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由個別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以個別分部所賺取收益為基礎予以分配；及
- 除並不歸屬於個別分部的承兌票據、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若干租賃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分部資產的比例予以分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22,626	1,205	5,901	1,622	31,354
分部業績	446	10,275	10,623	(2,946)	18,398
未劃分企業收入					68
未劃分財務成本					(17,216)
未劃分企業開支					(15,497)
除稅前虧損					(14,2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如下：

	加密貨幣					總計
	業務	馬匹服務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未劃分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	10,713	-	-	10,713
— 應收貿易賬款	-	(502)	-	-	-	(502)
— 應收貸款	-	-	(133)	-	-	(133)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	-	-	-	(4,460)	(4,460)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91)	-	-	-	-	(4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	8,150	-	-	8,150
撤銷生物資產的虧損						
生物資產保險賠償	-	10,294	-	-	-	10,2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	(52)	-	-	-	(158)
財務成本	-	-	(5)	-	(17,216)	(17,221)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51)	-	-	-	(251)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	-	(4,282)	-	(4,282)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72	-	-	-	-	9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071	1,743	92,000	36,160	8,379	143,353
分部負債	2,712	15,387	63,388	4,547	104,267	190,301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0,552	3,766	14,304	1,651	30,273
分部業績	(65,902)	1,617	(15,479)	1,962	(77,802)
未劃分企業收入					333
未劃分財務成本					(15,333)
未劃分企業開支					(26,657)
除稅前虧損					(119,4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加密貨幣	(25,219)	—	—	—	—	(25,2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96)	—	(998)	—	(1,304)	(13,598)
— 使用權資產	—	—	(118)	—	(3,993)	(4,11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 值虧損扣除撥回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	(7,711)	—	—	(7,711)
— 應收貿易賬款	—	821	—	—	—	821
— 應收貸款	—	—	178	—	—	178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	—	—	—	(5,678)	(5,678)
該事件造成的虧損 (附註19)	(22,412)	—	—	—	—	(22,41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	(45)	—	—	(45)
終止確認加密貨幣的變現虧損	(1)	—	—	—	—	(1)
以下各項之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0)	(184)	(1,030)	—	(655)	(5,989)
— 使用權資產	—	—	(224)	—	(1,686)	(1,910)
財務成本	—	—	(33)	—	(15,333)	(15,366)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1,562)	—	—	—	(1,56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	725	—	72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88	—	—	88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	4,958	4,9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1,659	4,252	120,378	42,163	6,952	185,404
分部負債	1,790	15,910	73,291	6,224	120,894	218,109

上文所報分部收益代表從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年內概無分部間收益。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與外部客戶進行交易之收入（其金額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0%或以上）。

地區分析

收益的地理位置乃基於營運地區：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澳洲	2,827	5,417
香港	28,527	24,856
	31,354	30,273

金融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質位置而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500	500
澳洲	36,109	41,988
其他	755	1,874
	37,364	44,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	314	474
雜項收入	643	329
租賃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60	64
政府補助(附註)	—	1,027
	1,017	1,894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提供的COVID-19相關資助確認政府補助約1,027,000港元。概無任何有關該等政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是或然事項。

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0,713	(7,711)
— 應收貿易賬款	(502)	821
— 應收貸款	(133)	178
	10,078	(6,7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 加密貨幣	—	(25,2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598)
— 使用權資產	—	(4,111)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4,460)	(5,678)
淨外匯虧損	(484)	(98)
終止確認加密貨幣的已變現虧損(附註)	—	(1)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4,282)	72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91)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150	—
撇銷生物資產的虧損	(113)	—
生物資產之保險補償	10,294	—
出售生物資產的收益	—	56
該事件造成的虧損	—	(22,412)
	8,614	(70,381)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使用成本約1,048,000港元的加密貨幣來結付應付服務供應商的若干款項，總金額約為1,047,000港元，導致終止確認加密貨幣的已變現虧損約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附註34)	16,719	14,931
租賃負債之利息	502	435
	17,221	15,366

1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 (抵免) / 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直接成本：		
— 證券經紀收費	854	1,959
— 加密貨幣成本 (附註25)	19,724	10,507
小計	20,578	12,466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 董事酬金 (附註15(a))	4,297	5,394
— 其他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9,562	12,514
—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0	431
小計	14,179	18,33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900	800
— 非審核服務	—	100
小計	900	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9)	1,652	21,895
減：加密貨幣資本化折舊開支	(1,494)	(15,906)
	158	5,9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20)	—	1,910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1,622)	(1,651)
減：		
—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引致的直接營運開支	265	321
	(1,357)	(1,3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63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2,054)
遞延稅項	(1,285)	217
所得稅抵免	(650)	(1,837)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本集團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而產生之稅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的溢利根據相關司法權區普及使用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的加密貨幣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其中本集團錄得稅項虧損約2,72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973,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加密貨幣業務計提稅務及撥備。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香港稅務局尚未同意該稅項虧損。

本年度之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4,247)	(119,459)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2,351)	(19,71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733)	(31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048	12,076
不同稅率對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稅務影響	637	32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5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734	8,481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985)	(640)
所得稅抵免	(650)	(1,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a)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各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總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附註)								
鄭先生	-	-	430	430	18	18	448	448
鄭美程女士	-	-	1,806	1,806	18	18	1,824	1,824
呂文華先生 ¹	-	-	859	1,872	8	18	867	1,890
詹德禮先生	-	-	780	780	18	18	798	798
蔡漢強先生 ²	-	-	-	74	-	-	-	74
	-	-	3,875	4,962	62	72	3,937	5,0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120	120	-	-	-	-	120	120
杜健存先生	120	120	-	-	-	-	120	120
詹嘉淳先生 ³	-	110	-	-	-	-	-	110
洪海集先生 ⁴	120	10	-	-	-	-	120	10
	360	360	-	-	-	-	360	360
總計	360	360	3,875	4,962	62	72	4,297	5,394

¹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²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辭任執行董事。

³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⁴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15.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續)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載於上文(a)。其餘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79	1,9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1,915	1,982

屬於以下範圍但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2	2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涉及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宜而提供的服務。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涉及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

1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13,597)	(117,622)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16,975	2,308,867

過去兩年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供股作出調整。

因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未有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交易權 (附註a) 千港元	配種權 (附註b)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00	2,513	3,013
出售	—	(2,293)	(2,293)
外幣調整	—	(220)	(22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	—	500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2,513	2,513
出售	—	(2,293)	(2,293)
外幣調整	—	(220)	(22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	—	500

附註：

- (a) 本集團合資格在或透過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按賬面值500,000港元交易之權利，被視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因此並無攤銷。
- (b) *Golden Horn* (英國) 一集團配種權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購入，價格為200,000英鎊，於購買日期相當於約427,000澳元。配種馬於購買日期為4歲，估計配種馬將作配種至20歲。本公司董事審慎估計其可配種年期為10年。*Golden Horn* (英國) 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其擁有人出售，而根據*Golden Horn* (英國) 的集團配種權購買協議的相關條款，相關集團配種權已喪失。

配種權之減值測試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近年並無進行配種或於市場上銷售本集團享有的配種權，故本集團已對*Golden Horn* (英國) 的配種權的賬面值作出全數減值約312,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配種權在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屬微不足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加密貨幣開採 設備 (附註(i))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遊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24,011	11,520	4,368	3,150	30,128	173,177
添置	-	-	88	-	-	88
撇銷	-	(666)	(70)	-	-	(736)
該事件造成的虧損(附註(ii))	(77,524)	-	-	-	-	(77,524)
外幣調整	-	-	-	(225)	-	(22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6,487	10,854	4,386	2,925	30,128	94,780
添置	972	-	-	-	-	972
撇銷(附註(iii))	(46,487)	-	-	-	-	(46,487)
出售	-	-	-	-	(30,128)	(30,128)
外幣調整	-	-	-	(55)	-	(5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72	10,854	4,386	2,870	-	19,08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68,404	8,148	3,796	2,888	30,128	113,364
本年度開支	20,025	1,478	207	185	-	21,895
撇銷	-	(639)	(52)	-	-	(691)
該事件造成的虧損(附註(ii))	(55,112)	-	-	-	-	(55,112)
外幣調整	-	-	-	(201)	-	(201)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1,296	1,867	435	-	-	13,59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4,613	10,854	4,386	2,872	30,128	92,853
本年度開支	1,600	-	-	52	-	1,652
撇銷(附註(iii))	(45,996)	-	-	-	-	(45,996)
出售	-	-	-	-	(30,128)	(30,128)
外幣調整	-	-	-	(54)	-	(5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17	10,854	4,386	2,870	-	18,327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55	-	-	-	-	75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874	-	-	53	-	1,927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562,000港元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尚未投產，有待遷移至生產設施或處於營運規劃中。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已被轉移至哈薩克斯坦並已投產。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一名前服務供應商得悉，若干屬於本集團並由該名服務供應商保管的若干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失竊（「該事件」）。該事件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告。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通知相關哈薩克斯坦執法單位該事件。相關哈薩克斯坦執法單位已完成對該事件的調查，並正在對哈薩克斯坦執法單位所報告的已經離開哈薩克斯坦的罪犯執行起訴。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亦已就該事件向哈薩克斯坦法律倡導者尋求法律意見（「法律意見」）。根據法律意見，哈薩克斯坦法律倡導者認為，按照哈薩克斯坦執法單位，並無有關被盜加密貨幣開採設備下落及其現況的資料。截至批准及授權發佈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本集團收回被盜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存在較大不確定性。經考慮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事件確認損失約22,412,000港元。
- (ii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將終止哈薩克斯坦的加密貨幣開採活動並因此撤銷相關已悉數折舊之加密貨幣開採設備。

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遭受減值虧損。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一家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就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進行估值。估值師採用市場方法進行估值，該方法基於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近期市場價格，並就（其中包括）算力及折舊進行調整，以與本集團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保持一致。本集團對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減值評估及減值虧損確認是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進行。所使用的經調整市值介乎每副設備人民幣1,261元至人民幣5,585元。公平值計量歸類為第三層公平值層級。相關資產減值至其可收回價值約1,874,000港元，為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約11,296,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減值評估 (續)

此外，由於本集團不同分部的持續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減值評估，比較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在內的企業資產賬面值約1,867,000港元、435,000港元及4,111,000港元和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本集團認為企業資產並無可收回金額，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1,867,000港元、435,000港元及4,111,000港元。

20.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賬面值		1,063
添置		4,958
年內折舊開支		(1,910)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附註11)		(4,11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2,304	1,897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均租賃辦公室進行營運。簽訂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3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尚未開始的新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性租賃向一名人士出租若干澳洲土地及農場，租期至二零二六年屆滿。該租賃每年應收租金約1,6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51,000港元）租賃予（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並無因該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因為所有租賃均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約不包含餘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5,464
公平值收益	725
外幣調整	(4,83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1,351
公平值虧損	(4,282)
外幣調整	(1,16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5,904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位於澳洲的永久業權土地上。

	公平值計量分類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位於香港以外的投資物業	-	-	35,904	35,90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位於香港以外的投資物業	-	-	41,351	41,3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投資物業 (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一及第二層間之轉移或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根據Sutherland Farrelly Pty Ltd進行的估值達致，該公司為維多利亞房地產的註冊執業估值師及註冊地產代理成員，及為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本公司董事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建立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討論合適之估值技術及第三層公平值計量之主要輸入數據。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假設物業（包括農場與獸醫設備）可以現況交吉出售及參照相關市場上基於每公頃價格之可供比較物業銷售證據。上一年度所用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 農地及農場與獸醫設備	35,904	41,351	第三層	直接比較法	市價為每公頃31,500澳元（二零二三年：每公頃36,000澳元）	市價越高，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成本：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就交易權支付的賠償基金按金	50	50
互保基金按金	50	50
印花稅按金	75	75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保證基金	50	50
直接結算參與者按金 — 參與費	50	50
	275	275

23. 生物資產

本集團持有優質配種馬及提供馬匹配種服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擁有之配種馬數量及價值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馬匹數目	千港元	馬匹數目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配種馬	2	205	7	584

配種馬指未閹割並且用於配種繁殖用途的成年雄馬。配種馬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是因為本集團無意於可見將來出售配種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生物資產 (續)

	二零二四年 配種馬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配種馬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按公平值	584	2,388
撇銷	(113)	–
出售	–	(21)
公平值變動	(251)	(1,562)
外幣調整	(15)	(221)
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	205	584

財務風險管理策略

生物資產面對馴養、疾病及其他自然風險，本集團委聘一間外部獸醫院為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提供專業獸醫服務，以減低風險及照料馬匹健康。視乎緊急情況，獸醫於約10至45分鐘到達養殖場，或馬匹於15至30分鐘內送往獸醫院。

年內2匹配種馬（二零二三年：7匹配種馬）的生物保險保障約為54,500澳元（二零二三年：4,145,000澳元），其賬面值的136%（二零二三年：3,734%）獲保障。

董事認為上述政策對生物資產產生的財務風險而言屬充足有效。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的生物資產所有權並無限制，亦無作出收購更多生物資產之承擔。本公司董事定期審視生物資產組合，令回報最大化。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於報告日期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界定之三級公平值層級分類。本集團之生物資產獲分類為公平值層級之第3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1及第2層之間概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層。

獲分類的公平值計量的層級乃參考下文所載估值技術及其所用之可觀察及重要的輸入值而釐定：

23. 生物資產 (續)

配種馬

各配種馬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收入法及根據配種馬的歷史服務費收入使用的現金流預測單獨釐定，並計及配種馬過往之活動及其使用年期和平均活馬駒存活率。本公司董事參照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根據配種馬的年齡及稅前貼現率**51.4%**（二零二三年：**48.06%**）。

平均馬駒存活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被視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應收貸款

扣除減值後，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9	305

該等貸款的授予已獲本公司董事批准及監督。

所有應收貸款均以港元計值。應收貸款以實際年利率介乎**24%至48%**計息（二零二三年：年利率**24%至4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賬面值為扣減累計減值虧損約**16,0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964,000**港元）後達致。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97,000**港元的賬款計入本集團應收貸款結餘，其已逾期超過**30**日但少於**90**日。倘應收貸款其中一期還款已逾期，應收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被視為已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貸款 (續)

下表列示已確認為應收貸款的信貨虧損撥備變動。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貨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貨虧損 (無信貨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貨虧損 (信貨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4	321	15,840	16,205
年內變動	78	(287)	31	(178)
轉撥	(1)	(2)	3	-
撇銷	-	-	(63)	(6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21	32	15,811	15,964
年內變動	20	-	113	133
轉撥	(141)	(32)	173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6,097	16,09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名客戶（「借款人A」）欠付應收貸款及利息，賬面總值約為15,7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790,000港元）及虧損撥備約為15,7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790,000港元）。逾期利息按年利率2%計息。該金額以股份押記作抵押，按年利率24%計息，且須至最後到期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每月分期償還。該分期款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貸款 (續)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有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實際的回收前景，如債務人已被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或應收貸款已逾期兩年以上（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將註銷應收貸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按抵押類型分析：		
無抵押	49	305

25. 加密貨幣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0,542
添置	21,425
出售	(10,507)
就結付應付款項取消確認 (附註11)	(1,048)
減值虧損	(25,21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193
添置	15,817
出售	(19,72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加密貨幣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約1,28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193,000港元）的加密貨幣。明細可見下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數碼貨幣／代幣	總計 千港元	數碼貨幣／代幣	總計 千港元
比特幣	3.54	1,265	22.50	5,027
泰達幣(USDT)	2,609.96	21	29,932.11	166
總計		1,286		5,193

加密貨幣於活躍市場買賣（如買賣及交易平台）及其可變現淨值乃基於公平值使用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為了估計售價，本集團識別相關可用市場，其後為識別本集團的主要加密貨幣市場，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市場的可及性和活動。就此而言，倘交易所的報價是現成及定期的，而該等價格代表在公平基礎上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加密貨幣的市值直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下跌，已就本集團於當日持有的加密貨幣確認減值虧損約25,219,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外，有關服務供應商就加密貨幣採礦機營運服務收取的費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每千瓦時介乎0.43港元至0.55港元（二零二三年：0.42港元至0.52港元）的比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74	1,90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76)	(1,735)
	98	170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	361	5,254
	459	5,424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乃於交易日後兩個營業日到期結算及以港元計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超過90天	98	170

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港元及澳元計值。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貿易賬款 (續)

下表載列簡化方法下已確認為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8	3,997	4,085
年內變動	607	(1,428)	(821)
轉撥	(82)	82	-
撇銷	-	(1,137)	(1,137)
外幣調整	(17)	(375)	(39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96	1,139	1,735
年內變動	336	166	502
轉撥	(582)	582	-
撇銷	-	(1,117)	(1,117)
外幣調整	(12)	(32)	(4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38	738	1,076

27.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	13,829	28,12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477)	(17,970)
	6,352	10,154

孖展客戶信貸融資限額乃參考本集團所接受的抵押證券折現市值釐定。

所有給予孖展客戶的墊款均以港元計值。給予孖展客戶的墊款以實際年利率介乎港元最優惠利率（「P」）至P+31%計息（二零二三年：年利率P至P+31%）。

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由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且計息。本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貸款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倘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追加按金通知，而客戶須補足該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賬面值總額約13,82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124,000港元）乃藉孖展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未貼現市值約為47,5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1,826,000港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64	4,176	6,019	10,259
年內變動	61	(4,158)	11,808	7,71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25	18	17,827	17,970
年內變動	(125)	(18)	(10,570)	(10,713)
貼現回撥	-	-	220	22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	7,477	7,47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的虧損撥備減少乃因結付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履約情況不佳及未履約之孖展融資的虧損撥備增加乃由於股市波動造成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增加及抵押品價值低於孖展客戶。

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682	1,383
按金 (附註(i))	2,561	917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1,898	190
	5,141	2,490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24,000港元的款項指向服務供應商（二零二三年：358,000港元）支付的按金。
- (i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出售生物資產的所得款項約為1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分析作呈報用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	447	39
流動	4,694	2,451
	5,141	2,490

2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按以下貨幣計值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港元	37,746	49,086
澳元	383	7,649
美元	9,038	9,068
人民幣(「人民幣」)	74	79
英鎊(「英鎊」)	49	48
其他	310	319
	47,600	66,249

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並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人民幣不可於中國自由兌換，且匯出中國之款項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及法規。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且為於香港並不受外匯管制限制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款項。本集團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代客戶持有之現金，並基於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的事實而確認應付相關客戶的相應賬款（附註31）。代客戶持有之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 港元	44,680	50,904
— 人民幣	28	29
— 美元	119	19
	44,827	50,952

31.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194	3,126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	44,700	54,342
	47,894	57,468

大部分應付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客戶之賬款除外，該等賬款為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按金。只有超出規定的孖展證券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約44,83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952,000港元）及存於期貨交易商之款項約零港元（二零二三年：2,395,000港元）。應付結算所之款項約3,40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69,000港元）已與應收結算所之相應款項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應付貿易賬款 (續)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額外意義，因此並無披露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均為不計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不包括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天內	371	1,548
31–90天	2	1,513
91–120天	–	65
超過120天	2,821	–
	3,194	3,126

應付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二三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結算。

計入應付關聯方賬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董事	134	1,311
本公司董事之近親	1,526	1,521
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公司	13	52
	1,673	2,8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13,625	15,686
其他應付款項	3,727	2,446
訴訟申索撥備(附註)	14,533	14,533
長期服務金及年假撥備	1,268	1,305
	33,153	33,970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到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發出的傳訊令狀及索償陳述書，據此，相關原告聲稱(其中包括)帝國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帝國證券」)的員工未遵照由帝國證券處理的一間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轉讓交易指示及原告索償賠償金額約10,574,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收到高等法院發出的另一份傳訊令狀及索償陳述書，據此，相關原告聲稱(其中包括)帝國證券的員工未遵照由帝國證券處理的一間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轉讓交易指示及原告索償賠償金額約3,959,000港元。

直至批准及授權發佈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該等訴訟仍在進行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已尋求法律意見及考慮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悉數撥備。

3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與關聯方之關係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公司款項	601	589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承兌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15,523	167,382
實際利息(附註12)	16,719	14,931
修訂年期收益	—	(19,468)
提前贖回	(36,000)	(53,000)
提前贖回虧損(附註11)	4,460	5,678
於報告期末	100,702	115,523

承兌票據之還款期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0,702	—
第二至第三年	—	115,523
	100,702	115,52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賣方（由鄭先生全資擁有的關聯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78,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票據」），作為收購帝國金融有限公司（「帝國金融」）的代價。票據按年利率7%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可由本公司自由轉讓及出讓並須事先發出五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最終發行票據於發行日期的本金額為378,000,000港元，於初步確認時其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票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直至到期日結付為止。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25,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24,696,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總額約為106,233,000港元及賬面總值約103,716,000港元的部分票據被以下抵消(1)本集團向鄭先生出售應收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2)有關本公司股份認購的認購款項；及(3)本集團應收Imperium Kingdom Pty Ltd（「Imperium Kingdom」）款項。餘下本金總額約為246,767,000港元的票據的到期日已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截至延長到期日應計及將予累計的相關利息獲豁免（「二零二零年修訂」）。餘下的票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直至於經延長到期日償付為止，票據經二零二零年修訂後的實際年利率為11.04%。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50,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39,819,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34. 承兌票據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補充協議，據此，票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生效。票據年利率改為2%。於修訂後，票據實際利率為10.38%，票據修訂年期收益約12,852,000港元於注資儲備中確認，因為該修訂被視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注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償還本金額53,000,000港元，藉此提早贖回賬面值約47,322,000港元的部分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票據持有人訂立補充協議，據此，票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票據年利率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由2%改為3%。於修訂後，票據實際利率為16.21%，票據修訂年期收益約19,468,000港元於注資儲備中確認，因為該修訂被視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注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36,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31,540,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載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款結餘以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變動：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6,281
於所得稅開支扣除	217
外幣兌換調整	(67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827
於所得稅開支扣除	(1,285)
外幣兌換調整	(15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38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408,5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7,962,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2,771	1,802
—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	1,901
—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五年	—	870
	2,771	4,573
租賃負債之現值	2,771	4,573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2,771)	(1,802)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	2,771

租賃負債以港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4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報告期初及期末	40,000,000	1,600,000	40,000,000	1,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2,284,255	91,370	2,284,255	91,370
發行股份（附註）	49,761	1,991	—	—
於報告期末	2,334,016	93,361	2,284,255	91,37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派付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任何會議上按每股一票投票。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餘下資產具同等地位。

附註：以發行價每股供股股份0.04港元向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導致發行47,761,45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1,911,000港元。2,000,000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04港元之價格成功配售，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80,000港元。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38. 報告期後事件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有下列事件：

- (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無制限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與富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作為認購人對認購股份作出認購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及認購協議已經完成。

於主要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已間接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的權益（經配發及發行目標公司**10,400**股新股份擴大，由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而目標公司將入賬列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本公司亦已委任包括詹德禮先生在內的三名董事加入目標公司董事會，以控制目標公司董事會。

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 (ii)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本集團接獲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位於澳洲的若干土地及農場）承租人提出的指示性要約，內容有關以代價**7,000,000**澳元另加任何適用的商品及服務稅，按頂讓方式向本集團收購投資物業。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屬於以下各項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
- 受可強制執行之互相抵銷總協議或包含類同金融工具之類似協議規限，不論是否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根據本集團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經紀訂立之持續抵銷結算協議，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於相同結算日抵銷應收及應付予香港結算及經紀之款項責任，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對該等結餘進行抵銷。

此外，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於同日到期結算之應收及應付予經紀客戶之賬款，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抵銷此等結餘。

除於同日到期結算並正抵銷之結餘、應收／應付香港結算、經紀及經紀客戶且不會於同日結算之款項以及本集團所收取包括現金及證券之財務抵押外，存放於香港結算及經紀之存款並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準則，原因為已確認金額之抵銷權只可在違約情況下方可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減值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			
給予孖展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6,352	-	6,352
應收賬款於：			
— 證券及期貨交易商	78	-	78
— 結算所	3,688	(3,405)	283
	10,118	(3,405)	6,713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予：			
— 證券—現金客戶	8,579	-	8,579
— 證券—孖展客戶	36,121	-	36,121
— 結算所	3,405	(3,405)	-
	48,105	(3,405)	44,7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減值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			
給予孖展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0,174	(20)	10,154
應收賬款於：			
— 證券及期貨交易商	2,683	—	2,683
— 基金及債券交易商	8	—	8
— 結算所	6,332	(3,769)	2,563
	19,197	(3,789)	15,408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予：			
— 證券—現金客戶	8,247	—	8,247
— 證券—孖展客戶	43,694	(20)	43,674
— 期貨客戶	2,421	—	2,421
— 結算所	3,769	(3,769)	—
	58,131	(3,789)	54,342

40.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澳洲持作租賃用途的投資物業於未來2年（二零二三年：3年）已有承租人承諾租用。

租賃的未貼現租賃應收付款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633	1,651
第二年	1,633	1,651
第三年	—	1,651
	3,266	4,9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a) 關聯方之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之關係如下：

姓名／名稱	關係
鄭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呂文華先生（「呂先生」）	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收益中		
— 自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關聯公司收取之馬匹相關收入（服務費）（附註1）	—	277
— 自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關聯公司收取之資產管理費收入（附註2）	25	60
— 自鄭先生收取之費用及佣金收入（附註3）	13	75
— 自呂先生收取之費用及佣金收入（附註4）	2	92
— 自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關聯公司收取之費用及佣金收入（附註5）	526	60
— 自呂先生收取之孖展利息收入（附註6）	—	362
— 應收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關聯公司的孖展利息收入（附註7）	2	—
計入財務成本中		
— 該等票據利息開支（附註8）	16,719	14,931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提前贖回該等票據之虧損（附註11及34）	4,460	5,678

41.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

1.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關聯公司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查、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擁有及受控制的公司提供服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在本公司層面而言，此乃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所有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可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視、通函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3.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呂先生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續)

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擁有的另一間公司所全資擁有的公司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率除外）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6.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呂先生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7.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持有的有關公司提供服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在本公司層面而言，此乃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所有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可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視、通函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41.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續)

-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續)

8. 票據持有人為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 *Eminent Crest Holdings Limited* 及 *Peak Stand Holdings Limited*。

票據乃由本公司發行，作為收購帝國財務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其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及第20章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並經本公司獨立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內披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票據的到期日隨後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票據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並按年利率2%計息（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票據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並按年利率3%計息，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並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運作下進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235	5,3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	72
	4,297	5,3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會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員工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就僱員相關收入的向計劃貢獻5%，而每月相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的資金與本集團的資金分開持有，以基金形式由受託人管理。本集團及僱員均按每名僱員每月薪金之存放於受託人所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及僱員均按每名僱員相關每月薪金之5%或1,500港元兩者較低之金額，向該計劃供款。

馬匹業務的僱員由位於澳洲附屬公司僱用。該等僱員參與SGC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其薪金成本的9.50%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提供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

報告期末，概無因僱員離開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供款的已沒收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由融資活動所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承兌票據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67,382	1,256	168,638
非現金變動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14,931	—	14,93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435	435
年內訂立新租約所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4,779	4,779
提早贖回之虧損	5,678	—	5,678
更改收益	(19,468)	—	(19,468)
現金流			
融資活動流出	(53,000)	(1,897)	(54,89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15,523	4,573	120,096
非現金變動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16,719	—	16,71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502	502
提早贖回之虧損	4,460	—	4,460
現金流			
融資活動流出	(36,000)	(2,304)	(38,30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702	2,771	103,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0	77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53	1,1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340	4,972
	10,443	6,888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67	9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05,393	371,921
承兌票據	100,702	—
租賃負債	2,771	1,663
	509,633	374,484
流動負債淨額	(499,190)	(367,596)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	115,523
租賃負債	—	2,772
	—	118,295
負債淨額	(499,190)	(485,891)
權益		
股本	93,360	91,370
儲備	(592,550)	(577,261)
資本短絀	(499,190)	(485,891)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丁港
董事

鄭美程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實繳儲備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108,421	96,865	368	255	(1,742,780)	(536,871)
本年度虧損	-	-	-	-	(59,858)	(59,858)
承兌票據修改	-	19,468	-	-	-	19,46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108,421	116,333	368	255	(1,802,638)	(577,261)
本年度虧損	-	-	-	-	(14,674)	(14,674)
供股發行股份	(615)	-	-	-	-	(61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107,806	116,333	368	255	(1,817,312)	(592,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經營國家	法定實體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股本	所有權及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	%	%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豐收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2港元	-	-	100	100	為本集團提供行政服務
Kimbo Consultancy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為附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及行政服務
Imperium Farm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
帝國財務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375,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放債業務
帝國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7,3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產管理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諮詢服務
帝國國際信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	-	100	100	提供放債業務
帝國證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4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Imperium Stud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提供賽馬相關服務及投資於配種馬
Extra Blosso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有限公司	1美元	-	-	100	100	加密貨幣開採

上表所列乃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6.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47. 儲備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緊隨股息分派後，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b) 注資儲備

本公司之注資儲備因公司重組而產生，指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之綜合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資產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c)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為購回股份的名義金額。

(d)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已根據物業及設備的用途因被證實終止業主自用而變為投資物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設立及處理。

(e)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乃指集團重組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借此換取其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面值之差額。

(f) 換算儲備

外匯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匯兌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報告期後事件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有下列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無制限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與富晞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作為認購人對認購股份作出認購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及認購協議已經完成。

於主要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已間接擁有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的權益（經配發及發行目標公司10,400股新股份擴大，由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而目標公司將入賬列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本公司亦已委任包括詹德禮先生在內的三名董事加入目標公司董事會，以控制目標公司董事會。

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本集團接獲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位於澳洲的若干土地及農場）承租人提出的指示性要約，內容有關以代價7,000,000澳元另加任何適用的商品及服務稅，按頂讓方式向本集團收購投資物業。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之公告。

